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號8樓
西北區

承辦人：陳佳雯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434

傳真：02-27252869

電子郵件：ax4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安字第11430706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推廣計畫、推動成果表各1份 (37792451_1143070644_1_ATTACH1.pdf、
37792451_1143070644_1_ATTACH2.odt)

主旨：函轉臺北市政府「臺北市行動防災App」推廣計畫1份，惠請各單位鼓勵下載並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府消防局114年6月6日北市消資字第1143027672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學生及家長之防救災意識及防災基本知識，請各學層配合事項如下：

(一) 國小、國中學校於期初、期末之校務會議進行宣導；高中學校請於課程中推廣師生下載使用。

(二) 防汛期前及期間，宣導鼓勵家長下載，以獲得即時停班停課等資訊。

三、配合各學校之防災日教育活動進行推廣，使學生瞭解App之功能，鼓勵學校於新生入學手冊加入 App 推廣文宣，並向家人宣導，以提升學生及家長之防救災意識及防災基本知識。



龍山國中 1140610



PJAA1143004465

四、請機關運用網站、跑馬燈或電視牆協助宣導，並鼓勵員工
踴躍下載運用，方便查閱相關防災資訊。

五、有關臺北市行動防災App相關摺頁、影片及海報等電子檔，
可於 <https://reurl.cc/MRXbbp> 下載，請各單位運用宣
導。

六、請將核章之推廣成果表掃描檔（檔名：學校代碼-單位或校
名簡稱+114年推動成果表）於114年12月31日前上傳至雲端
硬碟（<https://reurl.cc/lzK7Dq>），佐證資料請提供1~2
張照片即可。

七、檢附推廣計畫及推動成果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、臺
北市各私立幼兒園（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
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新民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中山國民小學、臺
北市私立立人國際國民中小學、臺北市私立百家姓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星蒲幼兒
園、臺北市私立晴晴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陽光森林麗湖幼兒園除外）、臺北市立
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

副本： 2025/06/10 09:36:09